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事张小平、TIANLIANG 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，分别授权董事李晓和董事白宝生行使表决权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0日15:30在包钢会展中心小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5人，实到董事12人。董事石凯、张小平、TIANLIANG 分别授权董事长李德刚、董事李晓和董事白宝生行使表决权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稀土选矿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，优化配置各类资源要素，减少同业竞争，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效益，公司拟收购北方稀土与稀土选矿有关的实物资产

及资源。本次交易总额为 120,302.54 万元（不含税），双方约定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以现金、银行承兑汇票或债权抵顶等方式完成价款支付。完成资产收购款项支付后，双方在资产所在地办理资产移交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2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了整合无缝钢管生产线资源，抓住市场有利时机开拓小口径钢管高端市场，公司拟对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）投资。公司认缴出资 1.8 亿元，占新公司股权比例的 60%，首期实缴 1.3 亿元，普特钢管公司缴出资 1.2 亿元（以相关资产评估后的净资产出资），占新公司股权比例的 40%。具体出资金额和持股比例根据相关资产评估数据和实际资金需求，在不超过 10%的范围内调整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3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组建合资公司开发家电钢市场的议案》

公司为进一步增加家电用钢市场份额，扩大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，提升盈利空间，拟与合肥亿昌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、自然人周洁共同设立包钢钢业（合肥）有限公司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，其中：公司认缴出资 1050 万元，持有合资公司 35%的股权；亿昌兴公司认缴出资 990 万元，持有合资公司 33%的股权；周洁认缴出资 960 万元，持有合资公司 32%的股权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4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低风险授信的议案》

根据业务开展需要，公司需在综合授信额度 35 亿的基础上再向包商银行申请低风险授信 20 亿元，用于开展包商银行及其下属分支行低风险授信项下的各项融资业务，担保方式不限于信用、质押、保证担保等，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保证。该低风险授信期限计划自签署之日起一年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0 日